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合同类型：设计、采购和施工合同（EPC）

合同生效条件：在满足以下先决条件下，本合同生效。

1. 合同签署
2. 收到财政部发出的支持业主方信贷函
3. 贷款协议签署并生效
5. 安哥拉政府相关机构批准
6. 提供履约保函
7. 承包商收到预付款

合同履行期限：从合同生效日开始计算，总工期为 80 个月。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由于本项目施工工期 80 个月，该合同履行对本公司 2015 年全年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该项目属融资项目，融资最终能否被有关部门和银行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一、合同决议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本项目合同由公司董事长办公会评审和决策。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1. 合同标的情况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BOREAL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CGGC&NIARA-HOLDING, LDA 三家公司组成的联营体近日与安哥拉能源水利部宽扎河中游开发办公室在安哥拉罗安达签订了安哥拉卡古路卡巴萨水电站项目。联营体中，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比为 60%，BOREAL INVESTMENTS LIMITED 占比为 37.5%，CGGC&NIARA-HOLDING, LDA 占比为 2.5%（该公司为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 NIARA 公司组成的合资公司，股份比例各占 50%）。安哥拉财政将向中国有关银行递交贷款申请，有关银行将对该项目进行评估。

本项目内容包括导流洞工程整体施工、主体工程土建部分整体施工、机电设备的供货、安装和调试，建成后的水电站装机容量为 2171MW。

2. 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项目业主为安哥拉能源水利部宽扎河中游开发办公室。

三、主要合同条款

项目合同总金额为 4,532,114,051.00 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281.44 亿元（大写：贰佰捌拾壹亿肆仟肆佰万）。该项目开工日以业主正式发布开工令为准，开工后 80 个月内完工。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该合同履行对本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未来几年公司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2. 该合同履行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 汇率风险：项目采用美元贷款，存在着人民币与美元的汇率风险。

2. 物价上涨风险：项目主要材料如钢筋、水泥采用从第三国进口，柴油、砂、碎石、木材等材料在当地采购，存在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六、备查文件

合同协议书（以葡（或原件文）文本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0日